

怡情诗笺

唐宋八大家素描

(组诗)

□ 李 晔



心香一瓣

报痴

□ 杜少华

我的眼睛已高度近视，却始终改不了对报纸的痴迷。每周忙忙碌碌之余，总要挤出一段安静的时光，坐在桌前，一页一页地翻阅案头的报纸。每当读到自认为格外有价值的内容，还会拿起剪刀，小心翼翼地剪下那一页文字，像收集一片片时光之树的叶片。

当下已是智能化的时代，五花八门的信息如潮水般，迅速地推送到每个人的手机上，很多人不看报纸了。是啊，手机带来的信息、知识、艺术欣赏，甚至游戏娱乐，哪一样不比一张沾满油墨的平面报纸更丰富、更生动、更便捷呢？正所谓“一机在手，应有尽有”。也正因为如此，每当同事或朋友听说我还读报，总会瞪大眼睛，张大嘴巴，仿佛在打量一个从旧时光里走来的“老古董”。

我对报纸的这份痴情，是从父亲那里继承来的。读小学时，父亲为我们几兄弟订阅了《儿童时代》杂志；上初中后，又换成了《中学生》。每次他把新一期的杂志带回家，我们几个都如获至宝，抢着阅读。可杂志终究是杂志，一个月才薄薄一本，根本不解渴，新鲜劲儿一过，便又眼巴巴盼着下一期的到来。父亲看出我们对课外读物的渴望，便每隔几天带回一叠旧报纸。就是从那时起，我开始爱上了报纸。

在上世纪80年代初期，那个信息来源极其有限的年代，报纸于我而言，不啻为一扇探索大千世界的明窗。我从它的字里行间了解时政、触摸社会、品读文学，也学习历史、感悟哲理……一张张报纸就像万花筒。遇到特别喜欢的文章，我会细心地剪下来，再工工整整地粘贴到一本专门装订的大开册页里，并美其名曰“报海拾贝”。

除了带旧报纸回家，父亲还带我们走进了一个更为广阔的阅读天地——县图书馆的报刊阅览室。那里不仅有印刷精美的各类杂志，报纸的品类更是琳琅满目：从各级党报到文艺、体育、科技类报刊，从日报到周报，从黑白版到彩版……在一个爱看报的少年眼中，那儿简直是一片报刊的海洋，是一泓让我最解渴的甘泉。

自从父亲带我去县图书馆，此后每个周日的上午，我都会抢着把家庭作业写完，下午的时间，就全部泡在了图书馆的公共阅览室。我偏爱看《中国青年报》《文学报》和《参考消息》等，每次一进门，便直奔目标而去。要是去晚了，心仪的报纸正被别人拿着，我就先随意取一份别的，漫不经心地翻着，眼睛却总忍不住往目标方向瞟。一旦那份报纸回到报架上，我便立刻轻步冲向报架，换回自己想看的报纸，坐下来津津有味地读个痛快。

说来惭愧，就在这个滋养我成长的知识殿堂里，我还干过两件不光彩的事情，至今想起，仍觉脸颊微烫、心有不安。有一回，我正聚精会神地翻看着报纸，忽然发现其中一版的中间部分竟被剪了一个方方正正的“天窗”。被剪去的是啥好内容呢？我猜不着，却愈发好奇，心里忍不住悄悄骂了那个“先下手为强”的人一句。可接着往后翻，有一篇文章也深深吸引了我。我一口气读完，意犹未尽，再读一遍，更是爱不释手。怎么办？忽然间，刚刚看到的那块“天窗”闪过脑海——别人做得，我为什么做不得？这个念头一冒出来，手就不听使唤了。我一边偷偷地、一点一点地轻轻撕着报纸，一边用余光紧张地扫视周围，小心脏“咚咚”跳得像打鼓。我这次偷开“天窗”虽然得手，但那份心虚与惶恐，却成了若干年来对当年阅览室的读报记忆中，始终挥之不去的一幕。

另外一件不光彩的事，竟然还是开“天窗”。那是我考入九江师范学校之后的事了。学校有个“庐燕文学社”，我因为喜欢读《文学报》，自认为有点写作基础，便试着写了一篇散文诗《黄果树瀑布》，作为申请入社的投稿作品，结果一投即中，我也就成了文学社一员。文友们对《黄果树瀑布》评价都不错，我大受鼓舞，又壮着胆子把它寄给了《九江报》。那时的《九江报》还不是日报，印象中每周只出两期，等待新报纸出炉的时间就显得非常漫长。有一个周末，我从学校回了一趟家乡瑞昌，习惯性地又去了图书馆看报。因为心中对自己投出去的稿件有所期待，我便特意挑了《九江报》，找了一个偏僻的位置，细细地翻阅。报纸在手中一张张地翻过，突然，在《花径》文学版中，“黄果树瀑布”作标题的文章跳入我的眼帘，我一阵狂喜，再定神仔仔细细看标题下面的作者姓名，没错，是我的名字！这是我的第一篇正式见报的作品呀，处女作呀！我忍不住反反复复读着自己的作品，心中无比激动，恨不得把这张报纸让所有亲人、朋友、同学看到，特别是让小培养我阅读习惯的父亲看到！怎么办呢？我又不自觉地想到了开“天窗”。此时此刻此地，似乎也找不到更好的办法，我只有不管不顾了。于是，我在阅览室又干了第二次不光彩的事情……

从十几岁的少年，到今天五十多岁的中年，我始终保持着读报的习惯，我于写作有所热爱，也正是在报纸的滋养中悄悄生长起来的。而这一切，都是父亲留给我的最宝贵的财富。

此刻，下班时间到了。窗外，暖阳斜斜地照进办公室，窗台上的绿植在余晖中显得分外宁静。桌上，几天未看的报纸又堆高了一些。我静静地坐下来，摊开一份报纸，一字一句地读着。忽然，不知是哪一段文字轻轻地触碰了我的心弦，我的眼眶竟不由自主地湿润了。朦胧中，报纸上仿佛浮起了父亲淡淡的身影。

韩愈

骈文的锦缎被他扯碎时
古道的风，正穿过盛唐的余晖
《师说》的火种，从长安传到潮州
照见千万个叩问者的脊梁——
何为师？是传道的灯，授业的犁
是解惑时，眼里不灭的光

读透佛骨的奏章里
藏着宁死的直。潮州的鳄鱼退去
墨迹已在蛮荒里扎根
长成带刺的橡木，每片叶子
都刻着“文以明道”的重量

他站在八代衰微的渡口
以笔为戟，要渡回秦汉的骨
那些被浮屠淹没的刚健
被他从故纸堆里找出
让文字重新长出筋骨
在不平处，开出倔强的花

柳宗元

永州的雪，总比别处要冷三分
落在石潭，就冻成了他的影子
钴姆潭西的小丘，是他的知己
听他把滴露的苦，酿成了墨

捕蛇者的叹息，比毒蛇更寒
缠在《捕蛇者说》的字里行间
他剖开世相的皮，看见
百姓的骨头，在苛政下咯吱作响

把自己种进蛮荒吧
成为孤直的橘树，不与世俗同甜
文字是他的寒江，独钓的
又何止是雪？是整个王朝的隐痛
在永州八记里，慢慢结痂
却从未停止，渗出血色的光

欧阳修

醉翁的酒盏，总盛着两份意
一份是滁州的山水，一份是黎民的笑
“与民同乐”四个字，被他讲得很淡
淡成春风，吹绿了北宋的文坛

词里有晓风残月的柔
文里有庙堂江湖的刚
他看子瞻的文章时，眼里的光
比《醉翁亭记》的夕阳更暖
众多后来者的锋芒
都被他的温润，轻轻接住

晚年，他把岁月拆成
一琴，一棋，一卷书，一壶酒
还有那片随遇而安的心田
他的墨，不疾不徐
在平淡里，酿出最绵长的味

苏洵

老泉的水，在眉山深处
足等了半生，才肯奔涌
发愤苦读，把青灯熬成了银发
墨香在鬓白时，才名动京华

《六国论》的锋芒，不是凭空长的
是把六国的兴衰，嚼了又嚼
嚼出“弊在赂秦”的精辟
字字都带着对时局的叩问

他教两个儿子写字
先教如何把风骨，刻进笔锋
苏轼的豁达，苏辙的稳健
都藏着他们磨了半生的墨
大器晚成的故事，至今还在
巴蜀的风里，广为流传

苏轼

乌台诗案的雪，没压住他的笔
黄州的赤壁，升起一轮明月
照他竹杖芒鞋，走在料峭春风里
“一蓑烟雨任平生”，不是说的
是踩在泥泞里，笑出来的

密州出猎的弓，还在响
“会挽雕弓如满月”的豪情
与惠州“日啖荔枝三百颗”的甜
在他的诗里，活得一样鲜活

他把生活煮成东坡肉
把苦笋炒成诗，把竹笠戴成
最潇洒的冠。词是他的酒
诗是他的剑，书法是月下的舞

《水调歌头》里，他活成了
中国人心头，那抹最暖的光

苏辙

兄长的诗总带着风的形状
他的笔却像磨过的砚台
沉着，把宦途的颠簸
研成墨里的静

贬谪路上，兄长踏月而歌
他牵着驴，在远方慢慢走
看路边草色，记驿站灯火
诗行里藏着未说尽的话
一半是应和，一半是独酌

文字是他垒的墙
不高，却挡得住急雨
没有兄长的锋芒
却有自己的纹路——
像田埂，不抢眼
却把日子种得扎实

王安石

案头的奏章堆成了山
他的笔蘸着朝露书写
每个字都带着棱角
像他衣襟上沾着的霜

朝堂上的争论还在弥漫
他握着青苗法的草稿
像握着一把锋利的犁
要在旧田垄上
翻出些新土来

骂名从四面涌来的时候
他正给砚台添水
墨汁浓得化不开
像他没说出口
那些关于苍生的梦
沉在字底，发着暗劲

曾巩

南丰的老墨，在他案头
磨了许多年
写出的字，像邻家先生的话
不花哨，却字字站得稳

他不写惊涛，只写溪涧
不画繁花，只画修竹
义理藏在平淡里
像粥里的米，慢慢熬
就有了暖人的稠

在一群张扬的名字中间
他像书架上的旧书
封面不亮，翻开了
却能摸到文脉的体温
读久了，才懂得
淡，原是最深的味

(压题图由殷锡翔摄)

名家新作

这世界的盛大美意

□ 阿 袁

地方和人一样，也是有妍媸之分的。
有些地方，你去过一次，就不想再去，你看
过一眼，就不想看第二眼。
而有些地方，你去过一次，还想去第二次
第三次，你看过一眼，还想看第二眼第三眼，简
直看不腻足，恨不得要和它天长地久地继续下
去。

庐山是后一种地方。
爱丽丝·门罗在小说《播弄》里写了个叫
若冰的小镇女子，一生都和体弱多病的姐姐
乔安妮生活，日子呆板寂寞，但她会在每年夏
天的同一天，盛装打扮之后，独自去另一个镇
Stratford——现实中那个镇也叫Stratford，是个
三万多人的大镇，以举办莎士比亚戏剧节而
著名——看一出莎士比亚戏剧。这是若冰对
平庸黯淡生活的抵抗和升华，也是给自己的补
偿和犒劳。就因为有了这熠熠生辉的一日，平
庸的三百六十四日就有了之前之后的美妙，之
前有了期待的美妙，之后有了回味的美妙。

每个人的一生里，总要找到自己的“莎士
比亚戏剧”的，不然的话，一生就太长了，太
长了，长到没有尽头。

庐山就是我的“莎士比亚戏剧”，我每年也
要去一次的。

倒也不必非夏天——虽然夏天可以去看
三叠泉，领略李白的“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
银河落九天”。也不必非春天，虽然春天可以
去看花径，徜徉白居易的“人间四月芳菲尽，山
寺桃花始盛开”。也不必非秋天，虽然秋天可
以去看美庐——这是我看美庐的季节习惯。美
庐是夏都，但我总是秋天去，我以为美庐的意
境和秋天更接近——看那位美人当年倚过的
绿栏杆和娉婷过的绿走廊，看那些也不知是
兰诺兹勋爵还是巴莉女士种下的鹅掌楸和鸡爪
槭。当然，如果是个植物爱好者，其实秋天去
植物园也是不错的，那里枫叶红银杏金，整个

园子看起来就如奥地利画家克里姆特的
《吻》。但秋天去植物园也是有遗憾的，因为
看不到拱桐漫天飞舞的“硕大且卷”的鸽子般
温柔的小白花，那也是诗一般的美。也不必
冬天，冬天可以上庐山看雪，不过冬天上庐
山看雪的人，要有张岱的清冷性情。只可惜上
庐山无须坐船，不然划船的人定会像《湖心亭
看雪》的舟子那样喃喃而云，“莫说相公痴，更
有痴似相公者”。

反正春夏秋冬，什么时候去庐山，都能
美得让你心惊。

所以王安忆说，美是凛然的东西，有拒
绝的意思，也有打击的意思。

这句话我总觉得像是张爱玲说的。因为
语言也是有气质的，王安忆身上有严肃的气
质，但没有凛然的气质。凛然是属于张爱玲
的。

如果是中年女人去庐山，又有过擦肩而
过的某种隐秘的恋情经历，又看过王安忆的
小说《锦绣谷之恋》，还可以独自去锦绣谷走
一走——看山湖湖是其次，主要是借别人之
场景，缅怀自己之幽情。

中年男人呢，是不会耽溺于这种过往若
若无情感的，那也可以像王安石那样，来一场
洒脱的“相邀锦绣谷中春”。

唉呀呀，至于吗？一座山而已，有必要
把这许多古往今来的文艺大佬都艾特一遍？
太俗了，俗得像钱锺书笔下那个十指尖尖都
戳着钻戒的女人。北方的女友听我说了这么
多，娴熟地惹起我来。

没办法，钻戒实在太多，十指戴还戴不
过来呢。我也娴熟地回怼她。

确实，若论文艺家底，这世上怕没有一
座山能与庐山比。

怎么炫耀它会过份呢？
这世界给予我们的盛大美意。

菩萨蛮·食蟹寄远人

□ 徐 瑜



江南江北秋风老，
今年肥蟹膏刚好。
欲醉翠湖堤，
与君歌忘机。

歌随波浪转，
纵棹烟渚远。
莫问几时归，
霜衣星月辉。

(配图由AI生成)